

长沙对自建房安全整治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

用好“组合拳”，打好“持久战”，着力推动自建房系统治理常态长效

王 文

如何辨别房屋是不是危房？市民只要看到房屋挂有“红牌”或“黄牌”，就一目了然。8月中旬，长沙市对自建房实行“红、黄”两色招牌现场挂牌制度，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自建房挂红牌警示，要求立即禁止使用；对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自建房挂黄牌警示，要求限制使用，立即停止经营；经过整改并验收，核实无误后予以销号、房屋摘牌。这是长沙市开展自建房安全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推出又一务实举措。

自建房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今年5月初以来，长沙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全面启动自建房安全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在长沙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闻令而动、全力出击，用100多天时间，打了一场实战硬战，总体上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阶段性成效。9月17日，长沙市召开进一步深化自建房安全整治等工作部署视频会议，对自建房整治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要求继续巩固“百日攻坚”成果，进一步抓深抓实，压茬推进，努力构建自建房系统治理常态长效机制。

上下齐心，打响自建房安全整治“攻坚战”

5月初长沙启动自建房安全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以来，全市上下齐心，强力推进，累计投入排查整治人员10.4万人，专业技术力量1.1万人，发动企业1546家，投入机械设备2.4万余台(套)，组织培训7.97万人次，市、县两级财政累计投入资金15.18亿元，为打好自建房安全整治“攻坚战”提供了有力保障。

长沙市参与自建房安全整治的党员干部模范带头，冲锋在前，抓深抓细整治措施，切实做好群众工作，按照“三个不区分”的原则、对标“六步法”和“四性”要求，先后启动了两轮排查，累计排查自建房110余万栋，为下一步分类整改、系统治理

打下了坚实基础。

“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期间，长沙市坚持边查边改、快查快改、分类整改，聚焦重大安全隐患和结构安全隐患整改。8月17日，第一轮排查出的重大安全隐患和其他较大、一般安全隐患基本实现“动态清零”。第二轮排查出的“四性”问题隐患，正在按要求加速整治，守住了“危房不住人，人不进危房”“经营不带险，带险不经营”的安全底线。

整治过程中，长沙市并不是“一拆了之、一封了之”，而是强化“四个帮扶”，坚持堵疏结合之。岳麓区天马美食街拆除行动中，在做好经营业主、高校师生的思想工作和安全教育的同时，属地党委政府帮扶经营户尽快顺利转租，支持经营户继续在大学城开展经营，还为大学城的师生保障了日常生活需求配套，让拆除行动既有速度，更有温度；在推进“涉外一条街”整治中，长沙高新区结合片区实际和群众意愿，在原址对该片区居民自建房进行整体重建，从根本上解决涉外片区安全隐患。

专项整治期间，长沙市整章建制、多方联动，探索、涌现出一批创新经验。望城区筹建房屋安全管理中心，建立房屋安全闭环管理机制，率先发放第一本自建房施工许可证；芙蓉区以“党建聚合力”为统揽，组织30多期“芙蓉夜话”，高质量推动多个片区系统治理；天心区率先出台《D级楼栋危房重建专项指引》，全面启动危房重建工作；开福区强化政府购买服务，配套出台房屋检测、搬迁补助等政策；浏阳市聚焦“点、线、面”三同时，形成点上示范，线上聚力，面上攻势。此外，岳麓区的“技术三库”，宁乡市的“联点包干”，雨花区的“数字赋能”，长沙县的“三全措施”等都形成了较好的示范带动效应。

多措并举，打好自建房系统治理“持久战”

自建房安全整治是一项系统工程，“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只是开始，“攻坚战”之后是“持久战”。如何打好这场“持久



8月23日下午，望城区乌山街道创业富民园五期重建地桩基施工正式启动，拉开了居民翘首以盼的家园重建大幕。（望城区供图）

战”？长沙市委办公厅日前印发《长沙市进一步深化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要求对标对表，确保政策延续，在原有指挥部架构基础上，成立全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及“四性”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组，明确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为今后3年的自建房整治工作指明了方向。

长沙市将围绕巩固自建房安全整治“百日攻坚”成果，深入推进“四性”问题分类整改，全面深化全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坚决遏制重特重大事故发生。在深化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过程中，长沙市将重点开展“百日攻坚”分级抽查验收，持续推进“四性”问题彻底整治，推广实施规模以上自建房行政审批制度，不断完善自建房安全监管长效机制等工作，推动自建房安全整治走深走实。

在“四性”问题整治方面，长沙将实行“一房一策”，明确整治措施和时限，结合城市规划和城市更新，扎实推进建设合法性合规性(土地、规划、建设等)、结构安全性(设计、施工、使用等)、消防安全性(建筑材料、防火分隔、安全疏散、用火用电等)、经营安全性(各类经营许可、场所安全要求等)隐患问题整治。

在行政审批制度优化方面，长沙在全市推广实施规模以上自建房行政审批制度，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3层以上城乡新建房屋，建筑面积300平方米以上的建筑工程，以及用于经营性的自建房，必须依法依规经过专业设计和专业施工，严格

执行房屋质量安全强制性标准。按照联合审批、降费减负、技术支持、帮代办理的思路，进一步研究审批程序，逐步推广，确保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得到贯彻执行。

在加强日常监管方面，长沙进一步落实乡镇(街道)等属地责任，发挥城管、村(社区)“两委”、物业的前哨和探头作用，健全房屋安全管理员制度和网格化动态管理制度，及时发现问题，督促产权人或使用者及时整改，消除安全隐患。同时，实行自建房安全整治举报奖励措施，及时受理和处置举报问题，对有效举报兑现奖励。

在健全自建房全过程闭环管理长效机制方面，长沙将完善房屋安全鉴定常态化管理机制，强化鉴定机构管理，定期组织安全鉴定市场主体自查自纠，定期开展房屋安全鉴定报告质量抽查，确保用于经营性的自建房一律进行安全鉴定以及初判存在结构安全隐患的自建房全面完成安全鉴定；完善自建房“凡建必监”机制，对“规模以上”自建房严格实行施工许可，探索“规模以下”自建房政府打包购买施工监理等方式，确保监管无死角；加快修订《长沙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启动自建房安全监管立法，推动全市房屋安全监管体制改革，从源头建立自建房建设规划、用地、设计、施工、经营、使用、改扩建、拆除等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

根据《方案》，长沙将在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经营性自建房隐患排查整治，2023年6月底前完成非经营性自建房隐患整治，推动全市房屋安全管理长治久安。

衡阳县：

交警“送考下乡”来 群众门口考驾照

“感谢衡阳县公安交警为驾驶员提供便利，让我们学习了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在家门口考试领证。”刚刚结束摩托车科目四考试的衡阳县演陂镇五一村村民李女士感激之情溢于言表。

据了解，为解决部分乡镇群众远离县城、考证不便的问题，最大限度满足群众申领摩托车驾驶证的需求。今年，衡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演陂镇政府推出“送考下乡”活动，将摩托车考场开到了演陂镇五一村村民“家门口”。积极帮助农村村民办理摩托车驾驶证，让群众在家门口考取摩托车驾驶证，把好事办实、把实事办好，让群众省钱、省

时又省心。

衡阳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刘小龙介绍，公安交警部门“送考下乡”服务，既是送考，也是送知识，送安全。活动期间，县公安交警大队摆放交通安全知识展板6块，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300余份，赠送安全头盔200余顶。

据悉，此次“送考下乡”服务活动将车管窗口移动到群众家门口，帮助当地50余名群众考取摩托车驾驶证，让群众少跑腿就能办成事，还让“放管服”改革举措落地见效，全力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和满意度。

（罗爱君 黄周生）

魏志坚 陈斌 杨贵新 肖霄

“厂里环境好，工作也轻松，我和老婆在这里上班很开心。”9月13日，在位于隆回县高新区的佳霖工艺品有限公司剪松针车间，正在忙碌的村民范才建告诉笔者。

今年53岁的范才建，是该县南岳镇造端村16组的监测户，妻子有智力缺陷，家庭收入主要靠他一个人打零工，缺乏稳定来源。在县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结对联系人龙健波的帮扶下，在这家工艺品公司找到一份工作。

近年来，隆回县扎实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多举措促进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稳定增收，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该县建立四类台账，做实做细帮扶基础性工作。各乡镇(街道)建立《隆回县2021年家庭人均纯收入低于1万元的脱贫户台账》，进行重点关注；建立《隆回县2021年家庭人均纯收入和2022年预估家庭人均收入均低于1万元的脱贫户台账》，制定跟踪服务措施；建立《隆回县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消除时家庭人均纯收入低于识别时家庭人均纯收入的户台账》和《隆回县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2022年度估算的家庭人均纯收入比识别时家庭人均纯收入低的户台账》，制定增收帮扶措施。

在就业帮扶工作中，该县以“三大主体”稳就业。所有行政村成立村级建筑劳务服务公司，使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用工12563个，全县572个村集体经济增收3896.57万元；支持企业下乡建立就业帮扶车间139家，吸纳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2364人，同比增长14.7%；创办隆利公司等3家全资国有企业，促进就业，业务范围涵盖劳务输出、土地流转、技能培训等。

此外，开发“三类岗位”，用于重点帮扶。针对脱贫群众特别是监测户中的弱劳动力、半劳动力，开发公益性岗位吸纳4999人就业，开发季节性岗位带动长期务工4000多人，设置以工代赈岗位，引导1940人参与乡村建设。

该县还加强跨区域的劳务协作，组织脱贫户外务工。开通“就业直通车”，安排送岗专车50台次，有组织输出2000余人。对务工相对集中的地区及长沙市望城区、浏阳市、长沙县三个劳务协作地，组织脱贫劳动力“点对点、一站式”包车服务。

隆回县还多举措帮扶群众就业。针对未就业但有就业意愿的脱贫户，提供“311”服务，即推荐3次岗位信息，提供1次职业指导，对有培训意愿的提供1次免费技能培训信息；搭建用工信息对接平台，打造就业“云超市”，已入驻企业66家，进一步畅通招聘求职渠道；创办“零工驿站”，解决“无序候工、无处候工、用工信息不对称”问题。

该县规定，在脱贫攻坚期内，参与重点产业委托帮扶的已脱贫人口，按帮扶协议继续享受参与企业入股分红200元/年。对有产业发展意愿，符合条件的脱贫户按政策享受5万元以下、期限1至3年、免担保免抵押全额贴息，坚持户借、户用、户还，精准用于贷款户发展生产和开展经营。



湘潭市楠竹山镇：

开学季，“护航青春不涉毒”

金秋时节，既是开学季也是收获季。为进一步增强青少年识毒、防毒、拒毒意识，9月16日，楠竹山镇携手区文旅广体局、区禁毒委，在江南中学开展“禁毒宣传进校园，护航青春不涉毒”活动，80余名禁毒志愿者参与。

活动伊始，楠竹山镇相关负责人对学生们提出了三点希望：一是要深刻了解毒品的危害；二是要切实提高预防毒品侵害的警惕性；三是要充分认识到禁毒宣传教育的重要性。

随后，小小志愿者们献上了一套青春激昂、动感活泼的禁毒拍手操，一双双小手拍出了希望之花，让禁毒知识配合着轻松欢快的旋律深入学生们的脑海。生动有趣的禁毒知识有奖问答，调动起在场学生的积极性，在互动中有效提高了青少年对禁毒知识的掌握程度。最后在一篇精彩的禁毒朗诵和全体师生庄严的禁毒宣誓中，圆满结束了本次“禁毒宣传进校园”活动。

本次活动采取多样化的形式加深了学生们对毒品知识的认识，有效增强了青少年群体自觉防毒、拒毒的免疫能力，为携手共筑“无毒校园”提供了坚实的支撑和保障。（邱萍）

花垣公安：

“三大机制”调解纠纷促和谐

自“百日行动”开展以来，花垣县公安局在深入推进打击整治工作的同时，始终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为进一步加强辖区内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确保辖区平安和谐。

该局建立矛盾纠纷滚动联动排查机制，以民警为骨干，整合村支两委、镇政府工作人员及治安积极分子等社会力量，参与矛盾纠纷调解；建立律师进所机制，邀请县公安局法制民警担任法律顾问，解决矛盾纠纷中的“疑难杂症”；建立“多所联动”机制，积极联合司法、国土资源、周边县市公安局派出所等部门力量，定期组织召开联席会议，针对辖区婚恋、邻里、土地、薪资等矛盾纠纷开展常态化研判，合理化解片区矛盾纠纷，切实把各类不稳定因素解决在萌芽状态。（丁丹 麻秋慧）

石峰区：在创文一线淬炼干部能力

文明城市创建是检验锻炼干部队伍试金石，株洲市石峰区结合“干部能力提升年”活动，让广大干部在创文一线中锤炼品质、增长才干，为建设“制造强区、生态新城”贡献力量，深化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在创文一线淬炼“担当型”干部。该区坚持领导挂帅，各级党员干部当先锋、作表率，把每个区域都当成主战场，每个部门都充当生力军。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以上率下，实行三级领导包片负责和双“点长制”，领导干部全部责任上肩，树牢政治担当。全区各级各部门1900余名干部以联点社区(村)为主阵地，积极开展卫生大清扫等行动。

在攻坚一线淬炼“专业型”干部。苦练内功，争做主攻手。严格对照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和测评标准，狠抓责任落实，选派40余名干部，组建综合协调、宣

传发动、实地排查、入户调查、督查督办五个专项组，强化调度与扁平化管理，一批优秀干部成为创文精干力量。

在创文一线淬炼“服务型”干部。广大干部通过文明城市创建，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架起政府与群众的“连心桥”。健全“我为群众办实事”长效机制，结合“在职党员进社区”“每月下网格”，常态化开展“创文进社区”“幸福株洲我来建”等活动。

“全国文明村镇”大冲村驻村第一书记胡皓说，让广大村民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乡村振兴中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尤为重要。他组织全村近200名志愿者参加文明村镇的创建，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丰富村民文化生活，努力打造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胡皓说：“创文工作给村里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变化，我也不断提高了为群众服务的能力。”（刘梓伶）

双牌县：创新监督模式护航乡村振兴

近日，双牌县纪委监委在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问题专项监督检查时发现，因信息更新不及时，基础数据填报不严等原因导致惠民资金存在错发多发问题，随即要求相关部门整改，多发错发资金2.538万元已全部追缴。

今年以来，双牌县推进“12345”监督模式，持续推动乡村振兴专项监督工作走深走实。绘制“一张作战图”，将乡村振兴专项监督工作的监督内容、时间节点、工作开展情况绘制作战图，挂图作战，对表推进。分解“两项责任”，将专项监督工作考核任务和责任清单，分解到相关部室、派驻纪检组和各乡镇纪委，责任到人、具体到事。开列“三个清

单”，梳理建立了全县重点项目清单、乡村产业清单、惠民资金清单，围绕清单跟进监督，促进工作落实。推行“四项制度”，执行“一周一报告”“一月一调度”“一季一督导”“一年一考评”四项制度，适时跟进专项监督情况。紧盯“五项重点”，围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责任落实、政策落实、项目建设、产业发展、资金管理等五个方面，加大专项监督力度，坚决整治乡村振兴工作中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基层“微腐败”问题。

1至7月，双牌县共组织开展乡村振兴专项监督检查23次，召开专题工作会议2次，下发整改函5份，发现并推动问题整改15个。（周宏志）

江永县：产业升级帮助搬迁群众致富

“我老婆就在腐竹厂上班，每月能挣3000多，我种了5亩柚子树，剩余的地都流转给村合作社入股分红，一年能分到5万多元。”9月20日，在江永县桃川镇邑口村屋场会上，脱贫户尹贵富说。四年前，尹贵富搬迁到了集中安置点后，不仅住上了新房，一家五口人还分到了十多亩地。

近年来，该村紧盯“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这一目标，有效推行“移民搬迁+X”模式，狠抓26户搬迁群众后续帮扶，实施民生工程。创办了全县第一家村办企业腐竹厂，为搬迁户提供就业岗位15个，每个岗位月工资收入3000元。腐竹厂积极探索“公司+搬迁户”的经营模式，为就地取材，帮助搬迁户增产增收，在自愿的前提下，共统一

流转土地300余亩，沿河打造了“优质黄豆种植基地”。基地采取统一种植、统一管理、统一销售的模式，所产黄豆由腐竹厂按优于市场价统一收购。基地的建成入股搬迁户人均增收1500元。

该村通过土地流转，搬迁户优先参与的模式，打造了500余亩脆蜜金橘种植基地，共组织易地搬迁户参与土地流转200余亩，吸纳搬迁群众灵活就业40余人，人均年增收1万余元。驻村工作队还加大对搬迁户的消费帮扶力度，并对接湖南科技学院与他们优先签订农产品采购合同。去年共采购搬迁户蔬菜、水果价值30余万元，极大程度解决了搬迁户农产品销售的后顾之忧。（陈健林 李少华）

泸溪公安：撑起校园“平安伞”

为进一步深化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泸溪县公安局念好管、护、宣“三字经”，全力以赴撑起校园“平安伞”。

该局对学校人防、物防、技防设施等进行地毯式隐患排查，发现问题逐一整改。通过定点执勤、流动巡防、“天网”巡查相结合，全面提升见警率、管事率；对校园周边KTV、网吧、游戏

室等场所进行全面清查，及时堵塞安全漏洞。通过“双微”平台宣传、法治教育课、面对面宣传等方式，广泛宣传交通安全、防溺水、防诈骗等法制、安全防范知识。秋季开学以来，共检查校园周边场所200余家次，排查整改隐患11个，送法进校园45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丁丹 田娟 张红军）